

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桌球技術手冊

一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負責人：陳建銘 校長

聯絡人：洪浩堯 組長 聯絡電話：0911-881555

二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至 11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三、比賽場地：嘉義市東區體育館。

四、比賽項目

- （一）高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二）高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三）國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四）國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五）國小男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六）國小女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- （七）高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- （八）國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
五、參加辦法：

- （一）參加單位：依 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三條辦理。
- （二）參賽資格：依 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四條辦理。
- （三）報名人數：各單位註冊人數以 10 人為限。
 - 1. 團體賽組每隊限註冊 10 人。
 - 2. 單打賽由各校推薦報名，每單位各 3 人（男、女）。雙打賽、男女混合雙打賽每單位限報 3 組（男、女）。
 - 3. 每位選手至多選擇參加 2 項（例如：團體賽與單打賽、或團體賽與雙打賽、或單打賽與雙打賽）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公布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(二) 比賽制度：視實際報名人數於抽籤時公告。

1. 個人單打賽、雙打賽及團體賽各點均採 5 局 3 勝制。

2. 團體賽採 7 人 5 分制 (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)，每位運動員僅得選擇一點出賽，中間不得輪空，否則自輪空點後，均以零分計算。

(三) 種子：111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各項次前四名選手得設為種子。

七、獎勵：依 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九條辦理獎勵。

八、申訴：依 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條辦理申訴事宜。

九、技術會議：112 年 11 月 1 日 (星期三) 上午 8 時 30 分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

十、裁判會議：112 年 11 月 1 日 (星期三) 上午 9 時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